

“斑马线上公交车撞飞母女俩”后续报道

交通肇事罪! 一审获刑两年 肇事司机当庭下跪求原谅

记者调查:斑马线前,“礼让”的公交车仍不多

2013年11月3日晚,在南京市中央路一处十字路口,一名母亲带着6岁的女儿走在斑马线上,被疾驰的公交车撞飞后不治,司机李庆则被刑事拘留。现代快报曾在2013年11月5日封10版报道此事。昨天下午,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李庆因交通肇事罪获刑两年。

让人扼腕的是,这起事故发生在南京推行“礼让斑马线”满月的时候。时隔半年,现代快报记者再次走上街头,发现不少公交车遇到斑马线上的行人,仍然不避让,不减速。

通讯员 李自庆 张伟 实习生 陈楠 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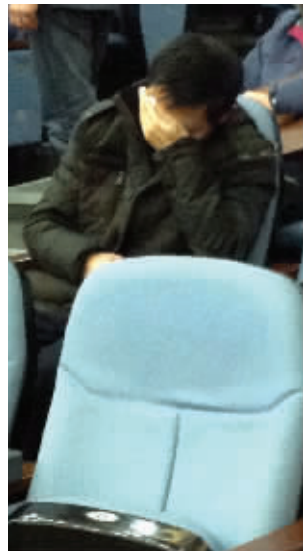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破坏还是古时被毁? 江宁又一六朝墓 损毁严重遭质疑

2013年5月,南京南站附近施工现场,3座六朝古墓遭毁。昨天,网友“@城市记录者方青松”发微博称,被毁古墓数百米的地方,又发现六朝墓,希望相关部门介入。数百米的范围内,接连出现同一时期的墓葬,且损毁严重。有人疑问:施工前这里是否做过文物勘探?

现代快报记者 胡玉梅 付瑞利



扫描二维码
查看古墓现场细节
现代快报记者 张楚洁 拍摄制作



郑华仍无法从悲痛中走出来
现代快报记者 邱稚真 摄

损毁严重

昨天中午,这位实名为方青松的网友称,自己路过宏运大道一处施工工地时,无意发现有六朝墓。随后,他将现场图片发到微博上,并呼吁文保等部门介入。

昨天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赶到现场。南京市文化综合执法总队第二支队、南京市博物馆、江宁博物馆的考古专家来到现场进行勘查,初步认定此处墓葬为六朝墓。一位专家介绍,古墓毁坏严重,只剩下一面墓壁,已经不具备考古价值。“不过,有可能是过去就被毁坏了。”一位考古人员告诉记者,“六朝时候,战乱频发,盗墓甚至是公开的。有的贵族下葬后,很快就被仇家发现,遭到报复性的盗掘。”

墓主是谁?

被毁六朝墓的墓主身份如何?现场剩下的墓壁,几乎每一块墓砖上都刻印着莲花纹。相关专家表示,六朝时佛教兴盛,因此莲花纹备受青睐,很多南朝墓的墓砖上都有莲花纹。许多达官显贵死后,墓室砖上刻印莲花纹,寓意永登极乐,所以,莲花纹砖本身就是一种身份的象征,非官即富。这座墓被损毁得只剩下一面墓壁,所以无法推测其确切身份。

两点疑问

施工现场连续发现墓葬群,也引发市民的疑问:施工前是否举行考古勘探?施工方在发现墓葬后,是否及时向文物部门上报?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之前,南京市博物馆曾经对宏运大道拓宽工程的部分施工点进行考古勘探,而这个古墓恰恰在“盲区”中,没有被发现。

因为现场紧邻新建的宏运大道,有人建议,可以问问宏运大道工程建设方,面对质疑,昨天傍晚,工地建设方相关人士直喊冤,称事发地位于工程红线以外,并且他们早已停工七八个月了。

昨晚,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目前,文物部门已经对施工单位下发了停工通知书,今天,还将对相关人员进行笔录调查。处罚结果,将根据调查结果来定。此事仍在进一步调查中,但相关部门未透露施工方信息。



现场古墓只剩一面墓壁(圈中所示)
现代快报记者 马晶晶 摄

庭审

监控显示公交车斑马线前未减速

昨天下午,鼓楼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,江南公交公司的部分管理人员及驾驶员也到庭旁听。

公诉人指控,李庆在事发当晚因车速过快、疏于观察,在人行横道线上撞死陈芳母女,造成重大交通事故的犯罪事实,他的行为构成交通肇事罪,应依法予以惩处。

在庭审中,李庆的辩护律师对交警五大队出具的事认定书存在异议,认为陈芳母女有闯红灯嫌疑。

为了还原当时的现场,法院应

李庆律师的要求,当庭播放了事发时的监控录像,可以看到的是,当时十字路口,公交车行驶方向显示是绿灯,但值得注意的是,陈芳抱着女儿是站在斑马线靠近双黄线的位置,她并没有移动,而公交车经过斑马线时没有减速,硬生生将母女俩撞飞。

基于这一点,公诉人认为,交管部门作出这样的事故认定,并不主要看信号灯,而是公交车在斑马线前是否减速、是否超速,种种证据显示,李庆违反了交通规则。

司机当庭下跪请求原谅

面对公诉机关的指控,李庆心怀内疚、表情复杂,他对犯罪事实不持异议。

“我对不起自己的父母,他们50多岁了,还为我到处奔波……我更对不起死者和她们的家属……”

在最后的陈述中,李庆痛哭表示忏悔。为此,李庆还“扑通”一声向陈芳母女的家人下跪,请求原谅。

李庆这一跪,旁听席上已是唏嘘一片,死者的亲人在流泪,李庆的家人也泣不成声。

判决

司机因交通肇事罪被判两年徒刑

法庭经过短暂休庭后,当庭对本案作出一审宣判。

法院认定李庆的行为构成交通肇事罪,案发后尽管其有自首情节,其所在单位也赔偿了受害人家属损失,但考虑到李庆的犯罪致两人死亡,后果特别严重,社会影响恶劣,

给受害人家属带来的伤害巨大,并依照刑法的相关规定,判处李庆有期徒刑两年。李庆当庭表示不上诉。

庭审结束后,李庆的家人抹着眼泪陆续离开,而陈芳的丈夫郑华摘了眼镜,呆坐在旁听席上久久不愿离开……

回放

公交车斑马线上撞飞母女俩

在去年的这起车祸中,郑华一下子失去了妻子和女儿,他至今仍无法从痛苦中解脱出来。事发当天,女儿郑妍生病,妻子陈芳和郑华的母亲李梅一道,带郑妍到中大医院挂水。在返回途中,李梅见路上车少,没管信号灯就直接过马路了,而懂事的郑妍却拉着妈妈从斑马线上通过,谁知道,两人规规矩矩过马路竟被公交车撞飞后不治。

肇事的司机李庆是1989年出生。事发当晚7点半,李庆从迈皋桥起点站发车。当车子进入中央路江南大厦路口时,李庆没有减速,行驶到斑马线上时,他才发现车前有一对母女,李庆根本来不及刹车,将母女俩撞飞了。根据警方调查,事发时公交车速度达到每小时60.83公里,属于超速行驶。



快报2013年11月5日相关版面

“错位婚姻”再追踪

兄弟俩互换身份证登记结婚 10多年后嫂子想离婚难办了 她起诉民政局要解除“错位婚姻”

弟弟和哥哥互换对方身份证登记结婚,两对夫妻相安无事十多年。去年,嫂子提出离婚诉求,因丈夫登记结婚时的身份证和本人不符,僵持了3个多月(现代快报曾做报道)。随后,离婚遇阻的嫂子将丹徒区民政局告上法庭。近日,镇江市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行政诉讼案件。

通讯员 王璐丹
现代快报记者 林清智

婚姻错位:当年一错再错留下难题

1996年,镇江丹徒区的李小强要领证结婚,因未到法定婚龄,于是借用哥哥李大强的身份证,去镇政府民政机构办理了结婚登记。2001年,哥哥李大强要结婚,将错就错,在和张桂花登记结婚时就借了弟弟的身份证去办理。

去年,张桂花和李大强夫妻关系紧张,她决定和李大强离婚,但李大强及其家人都不同意。

张桂花遂于去年8月向丹徒法院起诉,要求和李小强离婚。

然而,离婚的前提是双方存在合法的婚姻关系,因张桂花和李小强欠缺结婚实质要件,产生结婚登记效力争议,需先解决结婚登记效力问题,故法院无法受理该诉讼。

去年9月,张桂花又找到丹徒

区民政局要求撤销她和李小强的婚姻,但因不符合相关规定,民政局无法撤销。

去年12月25日,张桂花起诉镇江市丹徒区民政局,要求法院判令民政局更正婚姻登记信息。

庭审直击:民政局认为当事人有过错

丹徒区法院受理了此案,并于今年3月10日开庭审理。庭审中,张桂花代理人表示,自2001年开始,张桂花就与李大强确认事实婚姻关系,一直延续至今,婚姻登记信息实际上与事实不符合,和当时的镇政府未对相关当事人进行询问就进行了错误登记有关。

当时的发证机关世业镇政府也以第三方身份出庭,镇政府工作人员承认,当年进行婚姻登记时看到人都到场了,就只询问没做笔

录,也没留下身份信息。

2005年后,婚姻登记的职责统归民政局。庭审中,丹徒区民政局代理人指出,“只有在姓名登记错误的时候,才可以变更登记。除此之外,民政机关无权利履行这一职责。”代理人还认为,“如果随便变更,另外三方当事人是否会同意?我们认为原告本人有很重要的过错,婚姻登记是一个很严肃的行为。当时如果发现婚姻登记的人员不对,就不应该进行登记,作为工作人员来说,只进行形式审查,无法进行真实审查。”

记者了解到,民政部门愿意帮助张桂花解决问题,但由于张桂花的要求不符合法律和政策规定,他们也无能为力。

法院未当庭宣判,将择日再审。

(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)



快报2013年11月13日曾作报道